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草案后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提交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需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或核准，本次重组能否取得前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本次重组存在的其他风险，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31日披露的《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草案”）“重大风险提示”部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重组草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重组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重组的停复牌及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组”）事项，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一汽轿车，证券代码：000800）自2019年3月28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9年3月28日、2019年4月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2019年4月1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的预案及相关议案，并于2019年4月12日在公司指定媒体刊登了重组预案等相关公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9年4月12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已分别于2019年5月11日、2019年6月11日、2019年7月11日及2019年8月10日披露了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当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

产重组预案后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2019-034、2019-042、2019-044)。

2019年8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19年8月31日在公司指定媒体刊登了重组草案等相关公告。

2019年9月9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9]第22号《关于对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要求公司在2019年9月17日前对重组问询函的有关问题书面说明回复。公司收到重组问询函后，正在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条落实和回复，并对本次重组相关文件进行补充和完善。

二、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了重组草案及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相关文件，但尚未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组已取得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的批准，且资产评估报告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本次重组尚需履行公司股东大会、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批准或核准等程序，本次重组能否取得前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重组预案披露后至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前，每隔30日就本次重组的最新进展情况予以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一日